



逻辑学丛书



逻辑思维基本规律

陆征麟著

河北人民出版社

邏輯學丛书
邏輯思維基本規律
陸征麟著

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保定市裕华东路）河北省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第三号
河北人民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河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耗1/32·1 $\frac{1}{4}$ 印张·27,000字 印数：1—29,000册 1960年3月第一版
1960年3月第一次印刷 統一书号：T2086·41 定价：(6)0.13元

目 录

一、什么是邏輯.....	1
二、思維的本质.....	5
三、邏輯思維規律.....	7
四、同一律.....	9
五、矛盾律.....	16
六、排中律.....	22
七、充足理由律.....	27
八、邏輯思維規律的內在联系.....	34

一、什么是邏輯

我們在日常生活中常常听到人們这样說，“這話不合邏輯”，“這篇文章邏輯性不強”。什么叫做不合邏輯呢？大家一定都很明白，所謂不合邏輯，就是說這句話一點根據都沒有，與事實情況完全不符合，或是這句話本身就自相矛盾模棱兩可的。試看下面的例子。

其一：美國前国务卿杜勒斯于1958年9月18日在聯合國大會上的演說中有這樣一段話：

“我知道，在這個局勢中有許多複雜的因素。但是有兩個无可爭辯的和具有決定意義的事實，這些事實是：

- 1、中國共產黨政權在它存在的九年中從來沒有對台灣、澎湖或沿海島嶼行使權力。
- 2、中國共產黨政權現在企圖使用赤裸裸的武力把它的權力擴大到這些地區。

因此，這個問題很簡單：是武力征服。”①

杜勒斯的這段話完全是胡說八道，毫無根據。他說中國解放自己領土台灣是“武力征服”。他的理由是前面所引的話中的第一和第二。請看，杜勒斯所根據的理由之一就是歪曲事實。台灣和澎湖自古以來就是中國的領土，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它已經由日本的一度侵占歸還了中國。如果不是因為美帝國主義的武裝干涉，它早已獲得解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管轄

① “帝國主義和一切反動派都是紙老虎”，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95頁。

之下。杜勒斯說什么“中国共产党政权”沒有对台、澎“行使权力”，除了只能說明美国对我国領土台湾的非法侵占以外，絕不能說明台湾、澎湖并不是中国的領土，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当然对自己的領土有行使主权的权力。杜勒斯所根据的理由之二，同样是歪曲事实。中国人民政府解放自己的領土，这是中国內政，无论采取什么方式来解放自己的領土，絕對談不上什么“企图使用赤裸裸的武力把它的权力扩大到这些地区”。那么，根据这些本来就是歪曲事实的言論做理由，从而推断出来的結論“（中国人民解放台湾）是武力征服”，根本就是不合邏輯的（应当說杜勒斯是在故意地來破坏邏輯）。

其二：1956年夏天，苏联发表了关于裁軍一百二十万人的声明后，美国国务卿杜勒斯在一次記者招待会上故意歪曲事实，抹杀苏联裁軍的意义說：“苏联的裁軍主要是在人員方面，而不是在軍备方面”，而“真正的裁軍——應該規定裁減武器”。但是，隔了几天，艾森豪威尔的裁軍顧問史塔生指出不應該低估苏联裁軍的意义。他承认，苏联政府这个声明包含有关于裁減軍火、装备和軍事开支以及人員的規定。显然，杜勒斯和史塔生的話是矛盾的，但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怎么说呢？他說：他們兩個人的話都是“合乎邏輯”的。①

美国統治集團的人說話自相矛盾，这当然是不合邏輯的。然而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却硬說是“合乎邏輯”的。这是有意識地來歪曲事實破坏邏輯。

从以上两例可以看出，歪曲事实或自相矛盾的言論都是不合邏輯的。至于为什么会出现邏輯錯誤，一般有以下两种情形：

一种是有意識地來破坏邏輯思維規律，把話說得似是而非，含糊不清，为了混淆是非欺骗人民。这是帝国主义和反动派的

①見“人民日报”1956年6月2日“必須拿出實貨來”一文。

伎俩。他們不是不懂得邏輯規律，而是故意地破壞邏輯規律，來進行歪曲事實的虛偽宣傳。

另一種是不自覺地違反了邏輯思維規律。譬如，有時我們在說話和寫文章中不自覺地違反了邏輯規律。說話前後不連貫，有的地方甚至自相矛盾，或是對於某一問題的闡述中所提供的理由不充分不全面。這是因為我們沒有嚴格地掌握邏輯思考能力，所以才不自覺地違反了邏輯思維規律。

比如：

- ① “大家唱起了嘹亮的歌声”
- ② “在旧社会里，一个人每月的工資不能养活两个人的生活”
- ③ “同志們在小組會上都提出了自己的決心”

上面這三句話都是不合邏輯的。從語言的角度上來說是謂語和賓語配合不得當。①例“唱起了”謂語與“嘹亮的歌声”賓語配合不當；②例“養活”動詞與“生活”賓詞亦不能配搭；③例“提出了”動詞與“決心”賓詞亦是配搭不當。應當改為：

- 1、 “大家唱起了歌”
- 2、 “在旧社会里，一个人每月工資不能养活两个人”
- 3、 “同志們在小組會上表示了自己的決心”

從邏輯上來說，前面所舉的例証每一句話在思維的表現上都是前後不一致的，它們都違反了邏輯的同一律。因為，思維的對象和它們所表明的屬性不相一致。①例，“歌聲”不能是“唱起了”。②例，“生活”不能是“養活”。③例，“決心”不能是“提出來”。

由此可見，我們往往在說話、寫文章中表現的前后不連貫、不一致，這正是由於我們缺乏嚴密的邏輯思考訓練，不能自覺地遵守邏輯思維規律來進行思考的緣故。所以我們也必須“學點邏輯”。

實際上，人們的言論是表現人的思維的。因為語言是表達和交流人們的思想的工具。人們的思維正確地認識了現實，合乎邏輯地來思考問題，這樣，在語言的表達上就是有根據的、有條理的，也就是說你的話合乎邏輯。相反，如果不能正確地來認識現實，不是邏輯地來思考問題，那麼你說出來的話也必然沒有條理、沒有根據，你的話就是不合邏輯的。

由此可見，說話能不能合乎邏輯主要的關鍵在於思維是否合邏輯。

那麼，我們如何才能更好地自覺地來合乎邏輯地思考呢？邏輯科學就是教導我們如何自覺地來進行邏輯思考的。

邏輯，從科學上的意義來說，它是一門關於正確思維的科學。它研究思維如何有規律地來認識客觀現實，並以正確的思維形式表現出來。所以說，邏輯是研究正確思維規律和形式的一門科學。

二、思維的本質

思維是什麼呢？

思維是發展到高度完善的物質的產物，即人腦的產物，是人們對於客觀事物的一種間接、本質的認識活動。思維的過程就是理性認識的過程，是反映客觀現實的一種能動的過程。

首先，思維是從實踐中產生的。實踐是思維的源泉、基礎。

我們知道，人的認識是在人的社會生活實踐中產生的。人們在生產鬥爭實踐中或是階級鬥爭實踐中，接觸到事物的各个方面，看到事物的一些表面現象，看到各个事物的片面，看到各个事物之間的外部聯繫。這是認識的感性階段，就是感覺和印象的階段。感性認識只是獲得事物的一些表面現象的認識。比如，我們參加農業生產活動，在種麥子時我們看到麥子的形狀、顏色等等。這一些都是關於麥子的各个方面的一個方面的認識，亦即是人的思維認識活動的感性認識。

感性認識活動還有待於深化，當我們在生活實踐中一次又一次地獲得事物的表面的認識後，在我們腦子里經過一番思索加工，於是就逐步深入認識到事物的本質，獲得這一事物的全面的認識；達到思維的認識，亦即理性的認識。毛主席說：“認識的真正任務在於經過感覺而達到思維，……即達到論理的認識。”^①

由此可見，思維認識活動是人的社會實踐中產生的，離開了人的社會生活實踐，就不可能獲得關於客觀事物的感性認識。沒有感性的認識也不可能深入認識到客觀事物的本質，達到思維的認識——理性的認識。

其次，思維是人們對於客觀事物的本質、間接的認識活動。

如上面所述，思維認識是在感性認識基礎上通過對客觀事物一些表面現象的認識，間接地深入地把握了事物的本質。亦即思維反映客觀事物，是透過事物的現象，間接地反映了客觀事物的本質。比如：我們關於帝國主義的思維認識，正是通過美帝國主義或英帝國主義的一些表面現象從而間接地反映了帝國主義的本質。

從認識活動過程上來看，思維的認識活動正是在實踐中通

^①毛澤東：“實踐論”。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5頁。

过感性认识活动，间接地反映了客观事物，把握了事物的本质。所以说，思维是人们对客观事物的本质、间接的认识活动。

再次，思维是发展到高度完善的物质——人脑的产物，而人脑是思维的器官。人们的思维是在语言的材料基础上来进行思考的，又通过语言来交流思想、巩固思维认识的成果。

我们知道，人脑是我们思维的器官。但是当我们思维的时候，是运用语言在头脑中来思考的。如果脱离开语言就不可能思考。比如；我们对于人民公社的思维，是通过我们的感官（看到、听到）获得关于人民公社一些感性认识，在我们头脑中以关于人民公社的一些词和句来进行思考（比如，“公社的幼儿园办得很好”、“成立了公社，妇女从家务劳动中解放出来”、“人民公社大大地解放了生产力”等句子）。这样经过了反复思考，于是逐渐深入认识到人民公社的本质。于是我们又用“人民公社”这个词或是“人民公社是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桥梁”的句子来交流我们的思维认识，来巩固我们思维认识的成果。

所以说，思维是在语言材料基础上来进行的，并通过语言来交流思想，巩固人们思维认识的成果。斯大林在“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中写道：“不論人底头脑中会产生什么样的思想，以及这些思想在什么时候产生，它们只有在语言的材料底基础上、在语言的术语和词句底基础上才能产生和存在。完全沒有语言的材料和完全沒有语言的‘自然物质’的赤裸裸的思想，是不存在的。”^①又写道：“语言是直接与思维联系的，它把人的思维活动的结果，认识活动的成果，用词及由词组成的句子记载下来，巩固起来，这样就使人类社会中思想交流成为可能的了。”^②

^①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38—39页。

^②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20页。

總之，思維的本質是人的頭腦對客觀事物的一種本質、間接的認識活動。人們在進行思維活動時是在語言的材料基礎上進行的。思維是客觀現實在人的頭腦中的反映。因此，思維的規律和它所表現的形式亦是客觀物質世界的規律和形式在人的頭腦中的反映。亦即客觀物質世界的存在、發展、變化有其規律和形式，這就是客觀事物的邏輯，反映到人的頭腦中就形成了邏輯思維的規律和形式。

三、邏輯思維規律

邏輯思維規律就是正確思維的基本規律。

正確的思維應該是有規定的、不自相矛盾的、前後一貫不模棱兩可的和有根據的。這就是邏輯思維的四條基本規律——同一律、矛盾律、排中律和充足理由律。任何思維活動如果不遵守這些規律，就會使我們的思維陷於混亂，不能得到正確的認識。

前面我們已經講過，思維是客觀現實的反映。而邏輯思維的規律也是客觀現實的規律性在思維意識中的反映。列寧寫道：“邏輯規律就是客觀事物在人的主觀意識中的反映。”^①

我們知道，客觀物質世界是一個不斷運動、發展、變化着的世界。它們的一切現象和對象是相互聯繫，相互制約着的。物質世界有規律的聯繫着、發展着、變化着，形成一個有機的統一整體。人類生活在這一個有規律的發展變化的世界中，在億萬次的生活實踐中，客觀世界的現象和對象間的相互關係、它的規律性反映到人的意識中，就形成了思維邏輯的規律。

^①列寧：“黑格爾‘邏輯學’一書摘要”。“哲學筆記”，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69頁。

举例來說，宇宙的自然現象，如月球，自从人类存在于世界上起，就不止亿万次重复地看到这自然界的現象。当然，月球自从它在宇宙中形成开始，就在不断地有規律地变化发展着。但尽管它在不断变化发展着，直到今天，月球毕竟还是月球而不是其他星球。这正表現了客观事物在絕對的变化发展過程中，呈現出来相对的稳定特性。客观事物本身的这一規律的特性，在人們的千百万次思維認識实践中，反映到思維意識中就固定形成了正确思維的确定性。这就是邏輯的“同一律”。于是，当人們一次再次看到月球这一自然現象时，就以“月亮”这一概念形式在我們思維中固定下来。当月球还没有变化发展为別的事物而仍是以“月球”这一事物的性质存在在宇宙中时，我們就不能以别的概念形式来表达它，而只能用“月亮”这一概念形式来表达。

显然，邏輯思維規律是客观世界的規律性在人的思維中的反映，在人的实践中重复了亿万次后所形成而固定下来的。所以列宁在他的“哲学筆記”中写道：“邏輯形式和邏輯規律不是空洞的外壳，而是客观世界的反映。”^①又写道：“……人的实践經過千百万次的重复，它在人的意識中以邏輯的格固定下来。”^②

总之，邏輯思維規律的本质是：

1、邏輯思維規律是正确思維的基本規律，它是正确思維表現的有規定的，前后一貫不矛盾的，不模棱两可的，有充分根据的特性。这些特性就是正确思維的規律性——同一律、矛盾律、排中律、充足理由律。

2、邏輯思維規律是客观事物本身的規律的特性在人的思

^①列宁：“黑格尔‘邏輯學’一書摘要”。“哲學筆記”，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66頁。

^②列宁：“黑格尔‘邏輯學’一書摘要”。“哲學筆記”，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204頁。

維上的反映。是人的实践重复了亿万次的结果，在人的思维中形成固定下来的。

3、思维的规律固然是客观世界本身的规律特性的反映，但是绝不能说思维的规律就等同于客观世界本身的规律，因为客观规律是脱离开人们意识之外，而不自觉地按其本身的规律在运动、变化、发展着的。而思维的规律却是人们千百万次思维的实践，反映了客观世界规律的特性在人的思维中所固定形成的。它是人们自觉的运用在正确思维认识过程中的规律。这是思维规律本身所独有的特性，亦即是思维规律的相对的独立性；尽管它是客观规律的反映，但绝不能把二者混同和等同起来。恩格斯在论到思维规律与客观规律的关系时，就很明确的指出：“……两个系列的规律，它们在本质上是同一的，但在表现上却是各异的，这只是因为人的头脑可以自觉地应用这些规律，而在自然界中（到现在为止在人类历史上大部分也是如此）这些规律是不自觉地、以外部必然的形式、在无穷的表面上的偶然性中間为自己鋪設道路。这样，概念的辩证法本身就变成只是现实世界的辩证运动的自觉的反映。”^①这里，恩格斯是就辩证逻辑的规律与客观规律的关系而说的。同样，在一定意义上亦可以适用于形式逻辑的规律与客观规律的关系的说明上。

四、同一律

同一律是正确思维的规律之一，它是正确思维确定性的表现。

同一律的基本内容是：我们思维认识的对象在同一时间、

^①恩格斯：“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33页。

同一关系和同一地点下要保持它本身的一同一。也就是说，在我們認識過程中，所認識的對象必須確定，要始終如一不能中途更換。其次，在我們思維過程中，要以同一概念表示同一思維對象（在同一時間、關係、地點下），不能中途更換另外的概念來表示同一思維對象。正確的思維必須符合於上面的要求。否則，我們的思維必然陷於混亂，發生邏輯的錯誤。

總之，同一律所表示的：

- 1、思維對象的一同一；
- 2、表示同一思維對象的概念的一同一。

以公式表示： 甲是甲。

1、思維對象的一同一：所謂思維對象的一同一是指我們在思維認識過程中，你所認識的對象要保持前後同一，要確定，不能混淆，在這一思維過程中不能變換思維對象（當然，這是在同一時間、同一關係下）。這是我們正確思維認識的一個起碼要求，只有這樣才能得出關於這一對象的正確的認識。比如：我們現在要了解某甲人民公社的第一生產隊的生產情況。那麼在這一了解的過程中，首先要確定了解的對象是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產隊的生產情況。絕不能在這一了解過程變換了解的對象——改變為了解某甲人民公社第二生產隊的生產情況，或是改變為了解某乙人民公社第一生產隊的情況。也不能把了解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產隊的生產情況改變為了解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產隊的社員生活情況（當然，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產隊的生產情況是與它的社員生活情況有密切聯繫的。但是，我們目前所要了解的中心對象是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產隊的生產情況；所以即使聯繫到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產隊的社員生活情況時，也一定是为了更好地了解它的生產情況而不是把生產情況丟開，如果丟開就違反同一律了）。同時，我們還要確定了解某

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产队的生产情况是当前的生产情况，而不是过去的生产情况，当然，我們知道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产队的生产情况是在不断地发展变化着的，但是現在我們所要了解的主要是目前这一阶段的生产情况。如此，我們确定了了解的对象——目前这一阶段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产队的生产情况。最后，經過調查、分析、研究，我們才得出了关于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产队目前阶段的生产情况的正确的結論来。否則，我們就不能正确地做出关于某甲人民公社第一生产队的生产情况的結論。

由此可見，同一律所表示的思維对象的同一，就是要确定你所認識的对象；不要在这一认识过程中轉移認識对象。

又如：人民公社的社員在討論“合理密植”這一問題，尽管我們社員对这个問題認識有深浅不同，只要我們大家在討論的过程中，始終的確定討論的是“合理密植”。那么經過一番爭論会最后得到一致的正确的結論的。假如有一个社員在討論过程中，无意識地理解討論的問題“合理密植”是“密植”，而我們一些社員同志又沒有及时发现糾正。于是就爭執不下，双方所說的都很有道理，討論到最后也得不到一致的正确結論，这就是因为思維对象的不同一，违背了邏輯的同一律，所以不能达到正确的认识。

总之，同一律所表示的思維对象的同一，是在同一時間、同一关系下，思維对象在这一认识过程中始終保持本身的同一。

2、表示同一思維对象的概念的同一：

在我們思維认识过程中，对于同一对象要用同一概念(注一)来表示（在同一時間、同一关系下），不能用另外的概念来代

(注一) 概念：正確思維表現的一種形式。它是人們对客观世界的某一对象的本质的認識，概念是反映了客观对象的本质。比如：“帝国主义”这一概念是反映了帝国主义的侵略性的本质。所以說，概念是客观事物本质属性的反映的一種思維形式。

替。如果在同一时间、关系下，用两个不同的概念来表达同一个对象，那么思维就陷于混乱状态，不能得到正确的认识。

比如：我们在讨论我国的人民公社时，我们自始至终地要用“人民公社”这一概念来表示它。我们绝不能用“高级农业合作社”这一概念来表示它，也不能用“集体农庄”来表示它。因为这两个概念所表示的对象都不是人民公社。如果我们在讨论过程中用“高级农业合作社”的概念，或者用“集体农庄”的概念来表示人民公社这一对象，那就造成思想混乱，讨论得不到结果。因为我们用不同的概念表示同一对象了。

另一方面，表示同一思维对象的概念的同一，是指不能把不同的思维对象，混同起来用同一概念来表示。因为不同的对象具有不同的性质，我们绝不能把不同性质的对象混同一起，用同一概念来表示，如果这样，同样也必然导致于思维的错误，违背了同一律的要求。所以同一律明确的指出，表示同一思维对象要用同一概念，其意义也在于此。

我们在平常的思维认识活动中，在讨论过程中，在谈话或讲演中，经常地自觉地来遵守思维同一律的要求，并不是很容易的事。因为，两个显而易见的不同对象是容易区别开的。但对于形式相类似的但实质迥然不同的对象，却往往把它们混同起来，用同一概念来表示它。于是违背了思维同一律，思维陷入混乱的状态。

比如：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是具有“两面性”的。“两面性”是指一方面倾向于社会主义，一方面又留恋于资本主义，这正表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动摇性。但“两面性”绝对不同于“两面派”。我们说资产阶级右派是“两面派”。因为他们是坚决的反对共产党、反对社会主义的，根本谈不上具有倾向于社会主义又留恋于资本主义的“两面性”，而是他们采用了

“两面派”的手法，表面上喊着拥护共产党，走社会主义道路，暗地里却在干着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勾当。如果把这两个不同对象混淆，用同一概念来表达——或是用“两面性”的概念，或是用“两面派”的概念来表达，那正是严重地破坏了思维同一律的要求。这样的思维当然不可能是正确的。

斯大林在他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問題”一文中，严厉地斥责了一些人把科学的法则与政府法令两种东西混为一谈，违背逻辑思维的同一律。他说：“这些同志是大错特错了。显然，他们把下列两种东西混为一谈了：一种是科学法则，它反映自然中或社会中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过程；另一种是政府所颁布的法令，它是依据人们的意志创造出来，并且只有法律上的效力。但这两种东西无论如何是不能混为一谈的。”①

总之，同一律的基本内容，是要求思维的对象的同一和概念的同一（在同一时间，关系下）。这是正确思维起码的条件，也是正确思维的确定的规律性的表现。

我们不自觉地违反了同一律，正是因为我们在没有严格的掌握逻辑思维的同一律，不能够自觉地进行逻辑思维。但是，帝国主义者们和右派分子却是有意地利用概念的混淆，偷换概念的内包（注一），故意地破坏逻辑思维的同一律，来进行歪曲

①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問題”。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2頁。

（注一）概念的内包：一概念是一种思维形式，概念形式具有两个逻辑特征。一是内包，一是外延。内包就是指概念所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属性的总和。亦即代表这概念的本质（通俗来讲内包即概念的含意）。外延是指这概念所反映客观对象的范围）。偷换概念内包就是把原概念的内包更换为其他的内包（通俗来讲，即把原概念的含义偷偷地更换掉了）。

事实的宣传，向共产党、向社会主义进行攻击。因此我們必須严格的掌握邏輯思維規律，隨時揭露他們有意地破坏邏輯規律的言論，揭露他們的阴谋企图。

有意地破坏思維同一律，常常表現为偷換概念的內包来混淆视听。这是帝国主义者常常玩弄的一种手法。当1959年3月西藏叛乱事件发生以后，世界上的一些帝国主义分子却在叫囂同情“西藏人民”，反对中国的“干涉”。实际上这些帝国主义分子是假借同情“西藏人民”之名，而实质是同情西藏的少数民族反动叛乱分子，他們硬把西藏說成是“独立国家”，把中国人民政府进行平叛这样一个內政說成是“干涉”。这无疑是顛倒黑白，混淆是非。甚至連印度总理尼赫魯也讲什么“非常同情西藏人民”，要我国政府保証“西藏地区的自治”。他們这些所謂“西藏人民”、“干涉”、“自治”的概念与我們所說的含义是根本不同的，因为他們偷换了这些概念的內包。人民日报在“西藏的革命和尼赫魯的哲学”这篇文章里，就曾明确地指出这一点：

“試問世界上一切大吵大鬧的所謂西藏人民的同情者：你們同情的‘西藏人民’是誰呢？你們所宣传的西藏的自治或‘独立’是誰的自治或独立呢？你們痛哭哀悼的西藏叛乱者的失败是誰的失败呢？看起来，很多所謂‘同情者’只是假冒西藏人民之名，假冒西藏自治之名，假冒人道之名。他們所同情的并不是西藏人民，而是西藏人民世世代代的压迫者、剥削者、残杀者，而是西藏的农人制度的首腦。”①

当然，这首先是阶级立場問題。帝国主义分子一定是要站在反动統治阶级立場上来同情西藏叛乱分子的。但他們又不敢

①見1959年5月6日人民日报。